

昭仪——桂林阳朔南宁北海涠洲岛双飞7日游

桂林/阳朔/兴坪漓江/银子岩/世外桃源/古东瀑布/刘三姐大观园/象鼻山

桂林段产品特色：

(桂林段0购物店、0自费)

★**饮食安排**：一餐【桂北特色自助餐】 一餐当地特色餐【桂林米粉】

★**独家首创**：桂林段指定当地四星酒店、一晚升级五星标准酒店（均不挂牌）；

★**景观力呈**：☆独家升级游江升级世界上最美丽的地方：【船游兴坪漓江】

☆桂林喀斯特岩洞代表作---【银子岩】

☆世界唯一可以攀爬也触摸的瀑布【古东瀑布】

☆桂林城徽最佳观赏地---【象鼻山】

☆央视著名广告《康美之恋》采景地【世外桃源】

☆如诗如画的风光，青山、绿水、古桥、小树，无处不让人魂牵梦绕【遇龙河多人漂】

行程安排：

第1天：成都/桂林

餐：自理

住：桂林

成都乘机赴桂林两江机场，下飞机领取行李后至出站口，后赴桂林市区（约1小时）入住酒店。

（导游会提前与您联系，请保持通讯畅通）。

第2天：桂林/阳朔

餐：早/中

住：阳朔

早餐后乘船游览【兴坪漓江风光】（约70分钟）“江作青罗带，山如碧玉簪”；船行江中，宛如迎面打开一幅幅奇妙山水画卷，真正体会到“船在江中走，人在画中游”的绝美漓江仙境，观奇峰倒影、碧水青山、牧童悠歌、渔翁闲钓、古朴的田园人家、清新的呼吸，一切都那么诗情画意。

车览【阳朔十里画廊】、远观【月亮山】。

游览【银子岩】（约60分钟），银子岩溶洞是典型的喀斯特地貌，贯穿十二座山峰，属层楼式溶洞，洞内汇集了不同地质年代发育生长的钟乳石，有桂林最美岩洞之称，洞内汇集了高达数十米，雄、奇、幽、美，像银子似钻石的钟乳石。

乘坐竹筏游览【遇龙河多人漂】（约40分钟）这如诗如画的风光青山、绿水、古桥、无处不让人魂牵梦绕。

行程结束后可自由漫步在没有国度、充满热情的洋人街——【阳朔西街】（无车无导游陪同）感受浓郁的异国风情。

备注：

自由活动期间不提供导游服务与旅游用车，请注意安全并保管好贵重物品，谨记导游告知的注意事项、阳朔不含晚餐，自由畅享当地美食---“吃”、“玩”两不误；

第 3 天：阳朔/桂林

餐：早/中

住：桂林

早餐后游览央视著名广告《康美之恋》主要采景地【**世外桃源**】AAAA 级（约 60 分钟）亲身体验《桃花源记》中“小桥、流水、人家”的纯自然意境，这里一年四季桃花盛开，桃树成林，莺歌燕舞，美不胜收。宛若陶渊明笔下“芳草鲜美，落英缤纷”“有良田美池桑竹之属”的桃源画境。

游览具有原生态瀑布群【**古东瀑布**】（约 120 分钟），全国唯一由地下涌泉形成的多级串连瀑布，区内有八瀑九潭、可尽享天然氧吧。最大特色：可换穿草鞋、戴上安全帽走瀑戏浪，形成独特的自然生态旅游观光风景。

游览【**象鼻山**】象鼻山是桂林的城徽山，是桂林旅游的标志山，它坐落在桂林市中心的漓江与桃花江汇流处，形似一头鼻子伸进漓江饮水的巨象，象鼻和象腿之间是面积约一百五十平米的圆洞，江水穿洞而过，如明月浮水。坐落西岸的象山水月与漓江东岸的穿月岩相对，一挂于天一浮于水，形成“漓江双月”的奇特景观。

备注：

古东瀑布景区如需攀爬瀑布必须换景区内安全装备，如：安全帽、草鞋、雨衣等费用 10 元/人起，请自行向景区购买。

第 4 天：桂林/北海

餐：早/中

住：北海

早餐后游览原汁原味、原生态、具有浓郁广西少数民族风情的【**经典刘三姐大观园**】AAAA 级（约 70 分）以歌会友、以歌传情、以歌为媒，体验与美丽的刘三姐对歌比试，被三姐相中的幸运游客还可得到抛出的绣球。

特别赠送价值 198 元大型山水奇幻 5D 秀——《**梦幻漓江**》或《**桂林山水间**》

赠送游览桂林文化新地标【**日月双塔**】，进入主题的文化公园（整座铜塔创下了三项世界之最）。

后赴桂林市最大城市综合体万福广场闲逛市民超市购买当地土特产馈赠亲友。

后送乘动车前往北海(约 4.5 小时，车上无导游，二等座)，

温馨提示：直达动车，但必须提前预定，出票以名单为准。旺季如遇直达动车无票，则改出其它车次中转。

第 5 天：北海

餐：早/中

住：北海

早餐后游览北海国家 AAAA 级景点**银滩**（游览时间 120 分钟左右）、北海银滩度假区内的海域海水纯净，陆岸植被丰富，环境优雅宁静，空气格外清新，银滩以“滩长、沙白、水净、浪软”而被称为“**中国第一滩**”。后游览**北部湾广场、城雕南珠魂**（游览时间 30 分钟左右）。“南珠魂”的底座是一座直径为 30 米的喷水池，当中竖立着钢筋水泥制成的三面一体的珍珠贝。珍珠贝高 15 米，贝壳向三面张开，当中镶嵌着一颗不锈钢制造的“大珍珠”，直径为 1.4 米；水池里有三尊高 3.5 米的青铜雕像。在整座雕塑中作者力图以水池、珠贝、人作为素材来表现象征大海、珍珠、劳动者这样一个深刻主题。

第 6 天：北海/涠洲/北海

餐：早/中

住：北海

早餐后，乘船前往有“南国蓬莱”美称的——【**涠洲岛**】：涠洲岛被《中国地理杂志》评为“中国十大名岛”排名第二、是中国最大最年轻的死火山岛，也是中国国家地质公园之一，与位于它东南方 9 公里的斜阳岛素有“大小蓬莱”之称，被誉为“北部湾上不沉的航空母舰”。涠洲岛具有世界罕见的丰富的海蚀景观、海积景观、火山景观、人文景观资源，游览景点：**主标志广场**(10 分钟左右)、**海滩**、**火山口公园**(90 分钟左右，电瓶车 20 元/人费用自理)，下午返回北海。

（船票时间具体以实际出票为准，涠洲船票以小船 B 舱往返 240/人核算，如遇当天开大船 B 舱现补差价 60/人）

早餐后前往**百年老街-珠海街**(游览时间 40 分钟左右), 始建于 1883 年, 沿街遍布英国、法国、德国领事馆旧址, 德国森宝洋行旧址和天主教堂女修院旧址等许多中西合璧的骑楼式建筑, 见证了北海曾经的繁华, 被誉为鲜活的“近现代建筑年鉴”。后指定时间集中乘车往南宁(约 3.5 小时左右)(散客大巴, 车上无导游陪同)。根据客人航班时间送客人返回成都, 结束愉快的旅程!

费用包含

旅游交通：往返经济舱机票, 含税, 桂林/南宁硬座火车或是大巴、南宁-北海往返为散客大巴(均无导游)当地空调旅游车, 每人一正座(21 座以下的车型均无行李箱);

住宿标准：全程入住指定标准酒店(详细参考行程下方),
(我社不提供自然单间, 如出现单人由旅行社调整标间内加床或客人自行补足房差包房)

景点门票：景点第一大门票(不含景区电瓶车及自理项目; 赠送项目, 如遇不可抗拒因素无法成行, 门票不退);

保险服务：已购买旅行社责任险, 确保游客安全保障; 不含旅游意外险及航空保险

用餐标准：全程用餐 6 早 5 正(正餐**桂林段 30/标**; 其中**一餐为桂林特色米粉**, 北海段 15/标)
早餐: 酒店含; 正餐: 十人一桌、八菜一汤(不足 10 人将减少菜品数量)

导游服务：专业导游讲解服务(不足 8 人提供导游兼职司机服务);

儿童费用：儿童只含餐费半价和车位费, 其他费用不含; 只含半餐+车位的儿童不含酒店早餐及超高产生的门票, 费用敬请家长自理! 包括赠送景区, 超高费用敬请自理!

特别备注：以上行程游览顺序, 在不减少、不改变行程内景点及服务标准的前提下, 我社导游有权根据当天实际情况对行程景点游览顺序进行适当调整。

特别提示：1) 涠洲岛全岛不设游泳区, 私自下海游泳者, 责任自负。2) 石螺口海滩有商业潜水活动以及岛民自发经营的沙滩椅等, 非旅游行程中推荐的自费项目, 导游不作推荐, 敬请谅解! 3) 涠洲岛当地条件有限, 住宿为当地居民自发经营、无住宿业许可经营证、就餐环境及菜品质量与北海市旅游餐厅存在一定的差距, 敬请谅解。4) 进入鳄鱼山景区, 必须注意安全, 在登山、爬坡、过桥、渡水、照相、下台阶、过栈道等途中不得嬉闹拥挤, 务必循序渐进, 提倡互相谦让、彼此照顾, 请勿随心所欲的缘岩攀登和在溪石间蹦跳。

注：涠洲岛为北海下属一个小镇。受地理交通等因素影响, 因此相对在住宿条件等旅游配套接待硬件上有限。尽情游客见谅!

风险告知：

因往返涠洲岛的船受天气影响, 会有不开船的人力不可抗的因素存在, 所以选择该旅游产品的客人一定要慎重考虑, 愿意承担该风险: 如果不开船导致无法登岛或无法下岛, 所造成的行程无法游览及更改或回程大交通误机或退票或重新出票所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游客自行承担, 旅行社只退往返船票钱。特此提醒并特别说明

费用不包含

- 1、自由活动期间交通费、餐费、等私人费用;
- 2、不提供自然单间, 产生单房差或加床费用自理。非免费餐饮费、洗衣、理发、电话、饮料、烟酒、付费电视、行李搬运等费用;
- 3、行程中未提到的其它费用: 如特殊门票、游船(轮)、缆车、景区内电瓶车、动车票等费用;
- 4、儿童报价以外产生的其他费用需游客自理;
- 5、购物场所内消费;
- 6、不含旅游意外保险及航空保险, 因旅游者违约、自身过错、自身疾病, 导致的人身财产损失而额外支付的费用;

- 7、因交通延误、取消等意外事件或不可抗力原因导致的额外费用；
- 8、“旅游费用包含”内容以外的所有费用

参考酒店

桂林市区：三棵树大酒店/城市便捷/惠林顿/普莱尔大酒店/新桂大酒店/锦怡大酒店/翠竹大酒店/金色家族/冠涛酒店/怡景假日/安琪大酒店/唯伊大酒店/尚客优精选/精途酒店或同等级别酒店

阳朔县城：锦绣度假酒店/十里廊人文酒店/素朝优宿酒店/君尚酒店/派柏云酒店/画中游酒店/河岸竹林酒店/金胜酒店/晶鑫国际大酒店或同等级别酒店

升级一晚准五：桂林或阳朔：盛世大酒店/新滨大酒店/丽枫万福店/维也纳万福店/维也纳万达店/鸿丰景城/惠林顿国际店/金水湾酒店/桔子酒店/维也纳高铁城北店/古博尔大酒店/中山国际大酒店/金嗓子国际大酒店/中隐国际酒店/红公馆桂林万紫色千红或同等级别酒店。

南宁酒店：铁道饭店，摩根酒店，金时代大酒店，舒巢联锁酒店，如家酒店，运招酒店，康美宾馆，航鑫商务酒店，众庭酒店，铁道宾馆，新万通酒店，超港商务酒店，精通商务酒店，盛凯酒店，糖业宾馆或同级

北海酒店：东林假日酒店，湘海阁，民航大酒店，桃园海景，中安商寓，方舟时尚酒店，海甸假日酒店，同大商务酒店，锦辉大酒店，振林大酒店，山水宾馆，博弈商务酒店，展宇商务酒店或同级

备注：广西为国家三线以下旅游城市，酒店各项标准偏低，主要以卫生舒适为主，提前做好心理准备哦！

重要提示

- 1、全程使用空调旅游车，每人一个正座位，**人数不足8人，提供导游兼司机服务**。如有特别要求车辆，请提前说明，重新核价。旅游车到景点、餐厅期间客人统一下车，不在单独开车门给客人上车休息和开空调。贵重物品不能存放在车上。
- 2、由于旅行社组织的是散客拼团线路，未成年人须有成人陪伴出游，残疾人、老年人、行动不便者建议有家人朋友照顾同行，体弱多病及孕妇不建议参团，否则由此造成的不便或问题，我社不承担责任。
- 3、广西酒店标准比内地偏低，请旅游者提前做好心理准备。如遇旺季（每年3月1日至10月15日之间及特殊节假日）酒店资源紧张或政府临时征用等特殊情况，造成行程中备选酒店客满，我社有权调整为同等级标准以上酒店。酒店的退房时间为中午的12:00，返程为晚班机的旅游者可将行李寄存在酒店前台后自由活动或自补房差开钟点房休息。
- 4、行程中所含的餐食，早餐为酒店房含，不用不退。正餐按产品用餐标准操作，不含酒水。桂林用餐口味较辣，且普通团队餐厅菜式比较雷同。建议旅游者用餐可提前和导游沟通少辣，多辣。
- 5、行程所含门票指进入景区的首道门票，不包括该景区内电瓶车或景区内其他另行付费景点门票。**行程中所含的所有景点门票已按景点折扣门票核算，故客人持有军官证、残疾证、老年证等优惠证件及其他特殊身份人士，则无退还。**如遇人力不可抗拒因素或政策性调整导致无法游览的景点，我社有权取消或更换为其它等价景点，赠送景点费用不退，并有权将景点及住宿顺序做相应调整；景区后括号内备注游玩时间为抵达景区开始到离开景区为止时间。
- 6、维权事宜注意：客人必须填写“游客意见书”，如果客人在意见单上填写“不满意”一栏后，可视为投诉范畴，并在意见单上填写投诉理由；恕不受理客人因虚填或不填意见书而产生的后续争议。请组团社在收客的时候告诉各位游客必须认真仔细填写，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客人自负。投诉问题在旅游目的地就地解决（决不把问题带回组团社），请组团社告知游客/领队/全陪，返程后我社不接收投诉！旅行社不受理因虚假填写或不填意见书而产生的后续争议和投诉；
- 7、☆本公司对以上条款保留最终解释权。

补充协议书

游客_____等__人和旅行社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要求旅行社把以下推荐自费项目安排进行程里面，以满足此次团队的旅游需求，达成本补充协议，作为团队国内旅游合同的组成部分。

一、自费项目：本着“诚实信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原则，旅行社提供以下当地有特色的景点供游客自愿自行选择，从而丰富行程内容。

北海	海洋之窗	138 元/人	约 90 分钟
北海	渔家乐/赶海	280 元/人	约 120 分钟
北海	大江埠风情村	138 元/人	约 90 分钟

自费项目说明：

1. 上述项目参加人数若未达到提前说明的约定最低参加人数，双方同意以上项目协商条款不生效，且对双方均无约束力；
2. 上述项目履行中遇不可抗力或旅行社、履行辅助人已尽合理注意义务仍不能避免的事件的，双方均有权解除，旅行社在扣除已向履行辅助人支付且不可退还的费用后，将余款退还旅游者；
3. 签署本协议前，旅行社已将自费项目的安全风险事项告知旅游者，旅游者应根据身体条件谨慎选择，旅游者在本协议上签字确认视为其已明确知悉相应安全风险事项，并自愿承受相应后果；
4. 旅游者自行选择的自费项目导致人身安全及财产损失，旅行社不承担任何责任。

本人已仔细阅读了同旅行社签订的旅游合同、本协议书等全部材料，充分理解并清楚知晓此次旅游的全部相关信息，平等自愿按协议约定履行全部协议并确认：

1. 旅行社已就本次旅行的上述协议项目（或购物店或推荐自费项目）的特色、旅游者自愿参加购物或自费项目的相关权益及风险对我进行了全面的告知、提醒。经慎重考虑后，我自愿选择并参加上述协议项目（或购物店或推荐自费项目），此协议的签订过程旅行社并无强迫。我承诺将按照导游提醒自愿参加上述项目，并理性消费，注意人身和财产安全。如因旅行社不能控制原因无法安排的，我对旅行社予以理解，双方互不追责。
 2. 本人同意导游在不减少旅游景点数量的前提下，为优化旅游体验，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景点游览顺序。
- 8、我自愿同意此协议为旅游合同的补充协议，为旅游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效力同旅游合同。